

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的使命和實踐

梁美儀

大學通識教育副主任

通識教育的使命與「中大模式」

香港中文大學自一九六三年成立以來，除致力為社會培養學有精專的人才外，亦一直著重通識教育的開展。作為現代都會中的現代大學，香港中文大學同時秉承了中國文化中的「人文精神」與西方文化中的「博雅教育」傳統。因此，中大創校至今，大學的體制與學制雖幾經改變，然而大學領導層一直堅持提供機會，讓同學接觸本科以外的世界，了解其他不同領域學科所關心的課題，掌握它們反省問題的取向和解決問題的方法；並鼓勵學生主動研習，著重提高他們思考和分析能力，務求學生們能發展出心智平衡的品格，具備廣闊的視野，去面對時代與社會的挑戰。

時至今日，通識教育已廣為香港及東亞地區的大學所重視。事實上，隨著各類型學科知識和科技的快速發展，大學課程專門化、專業化的程度與日俱增，學生在本科領域內學習的知識不斷深化和提高，然而整體的目光卻往往趨於偏狹短淺。越來越多大學體認到大學教育的目標，不能僅是專業知識的傳授，亦不應只限於尖端研究的開拓；對社會、

對文化更長遠更持久的貢獻，還在於能教育學生成為社會上負責任、自覺而有識見的一份子。要使學生成為真正有教養、有文化的人，則各大學必須在提升本科水準以外，更要著力於通識教育或文化素質教育的設立、開拓和改進。由於香港中文大學在華人地區通識教育方面扮演著先行者的角色，「中大模式」遂成為一個具參考價值的範例。

然而，實際上並沒有一個一成不變的「中大模式」。在相對確定的教育目標和理想下，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體制，亦隨著香港社會的變遷、文化的轉變和大學本身的發展需要而不斷演變；它在不同時期為回應不同的挑戰與限制而出現、落實。今天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一方面負載了四十多年的歷史，獲得了無可否認的成就；另一方面我們仍在不停地探索，在社會、學校、教師和學生的期望與需求的互動中，尋求更完善地達至通識教育理想的途徑。

在以下簡短的歷史回顧中，筆者希望透過中大通識教育的實踐，展示出本校如何在不同的處境中，為實現一貫的教育理想而作出努力。

書院、文化理想與通識教育 (1963-1976)

一九六三年香港中文大學創立，由崇基、新亞和聯合三間成員書院以聯邦制形式結合而成。此時崇基、新亞均已有超過十年歷史，聯合正式成立已七年；書院各有不同背景與特色，卻都是因國內政局變化而南來香港的學者、教育家和教育機構，有感於教育與文化承傳的重要而興辦。

早期各書院經費拮据，所頒學



位不獲政府承認，然而憑著當時師生對高等教育理想的堅持，與對社會文化責任的承擔，在困窘境況下，艱苦經營，開發出獨特的學府精神。其中崇基學院以發揚基督精神，引進西方文化，促進中國現代化為己任；新亞書院懷抱振興中國傳統文化、為中華民族尋求新出路的壯志；聯合書院則以推動中西文化交流，適應世界潮流變遷為宗旨。這些書院規模有限，師生人數不多，然而關係密切，學府上下容易產生認同感。因此，此時各書院雖無「通識教育」之名，但其教育抱負卻對學生人格有一定的感染，激勵他們作道義追求。當時新亞書院以【中國通史】為全校學生的共同課程，崇基學院則設【人生哲學】等必修科，亦成為日後通識課程的濫觴。

中文大學成立之初，即秉承各成員書院的教育目標，提倡均衡發展人文教育與專業教育的必要，又強調訓練技術精英與培養領導人才並行。因此，在課程編制上，除強調主修科和副修科的專門分科教育外，又注重通識教育和中英雙語訓練。此時書院各就其傳統的教育理念與課程安排，自行規劃通識教育。其中崇基率先全面改革通識教育，編排一個貫穿四年的「綜合基本共同課程」，最具規模。課程內容包括第一年的【大學修學指導及思考方法】，第二年的【中國文化概論】，第三年的【西方文化概論】及第四年的【科學觀】和【專題討論】。新亞仍沿舊制，規定學生修讀中、英文兩年，中國通史一年，其他社會科學或自然科學一年。聯合書院則指定六個科目供同學選修。

書院聯邦制固然可保留各成員的傳統特色，亦有利於師生感情培養。然而就學系的發展而言，因資源分散於不同書院中，規模有限，較難提供全面而均衡的課程；大學整體資源的運用亦形散亂，不

利於鞏固和擴充各門學科，有礙大學迅速發展成為可以躋身國際的高水準學府。

單一制大學下的書院通識 (1976-1986)

中文大學最後於一九七六年改聯邦制為單一制，各書院相同的學系合併，所有學系歸大學管轄。大學學系負責「學科為本」教學，而書院負責「學生為本」教學。前者以有組織的教學如講課、研討等正規課堂形式傳授知識，後者通過小組形式，使學生的才能、資質、判斷力和思考力得到最佳的發展。由於「學生為本」的教學目標與通識教育接近，因此，通識教育的安排，仍交由書院負責。

可是，經歷改制之後，書院雖然仍負有設計和管理通識教育的任務，但分配教師工作的權力卻屬於大學學系。因此在學生人數日增，學系對主修課程需求日切的情況下，書院通識教育的安排和統籌日益困難。另一方面，中文大學自七十年代末一直承受著香港政府要求大學由四年制改為三年制的壓力。當時中大師生上下一致反對四改三，其中一項重要理據，即在於中大一向重視通識教育，而三年制實不利於通識教育的妥善施行。

在既有的學制結構未容許通識教育充分發展，而其重要性又引起各方關注的情況下，通識教育的改革，遂越形必要。

系統化的「七範圍」通識教育 (1986-1991)

一九八三年年底，校方委派一個特別小組全面檢討本科生的課程結構。小組於一九八四年年底呈交的報告書中建議多項重大改革，其中即包括了重



新組織通識教育的學制結構、加強通識課程、提高對通識課程的要求、清晰釐定通識教育的目標。報告書並建議強化教務會通識教育委員會，以監督新通識教育課程的設計，同時委任一位通識教育主任，推動全校性通識教育課程的實施。

校方接納了小組報告的主要提議，自一九八六年開始，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便踏入了新階段。經全面改革後，通識教育佔中大本科生課業的百分之十五（共十八學分），較改革前的百分之十至十一顯著增加。

在尊重書院傳統和維持學生為本教學的前提下，在新課程中，各書院仍為其學生設計通識科目，但最多不超過六學分。其餘的通識課程則為全校統一課程，由各學系提供，並由通識教育主任統籌。統一課程共劃分為七個不同的知識範圍，包括「邏輯思考與定量技巧」、「中國文明」、「其他文明」、「電子計算學」、「藝術與人文」、「自然科學與醫學」、「社會科學與管理學」。其中「邏輯思考與定量技巧」與「中國文明」為必修範圍，學生須在範圍內選修各一門學科共六學分；其餘學分則從其他範圍選修。至於中、英語文水準的提高，則不在通識教育範圍之內，由校方另設「大一國文」及「大一英文」，供語文水準未達大學要求的新生修讀。

改革後的通識教育，在書院和學系的權責方面有較合理的分工。統一課程的設計，亦比較系統和全面。兩個必修範圍的設立，確認了香港中文大學對中國文化研究及發展的承擔，以及對培養學生獨立理性思考的重視；多元的選修範圍，則令學生能就個別的興趣與需要，修讀本科以外的重要學科，開拓視野，加強他們對不同學科的取徑、推理和分析方法的認識。然而不同的學院、學系對通識教育的認識和熱心程度有所不同，人力和心力的投入極不均等。整體而言，教師人手不足，新課程開展緩慢，是此時期通識教育發展的最大障礙。此外，部

分書院和學系亦對不同學年的學生設立各種修課規定，對通識選課構成繁複的限制，使通識教育在運作上出現困難。

靈活學分制與「三範圍」通識課程 (1991-1997)

一九八九年初，香港政府要求所有受資助的大專院校統一在中七招生，同一科目的學士學位課程亦須統一修讀年期。中文大學為堅持本身的教育目標，拒絕硬性地將大學課程由四年制改為三年制，遂於一九九一年實施本科課程靈活學分制，使學生可各依其學習能力，只要修滿規定的學分，即可以四年、三年或甚至更短的年期畢業。

通識課程因應大學學制結構上的改變，將學生修讀的通識學分減至十五學分，仍佔最低學分要求的百分之十五，其中書院通識佔三至五學分不等。課程範圍亦簡化為三個，包括「中國文明」、「分科課程」和「跨科課程」，「中國文明」仍為必修範圍，學生必須選修一科。新制下書院及學系不得再規定學生選修範圍和年限，學生除不能選修其主修課程範圍的科目外，其餘學分可在二範圍內自由選修。選課的自由度增加，與靈活學分制更易配合。

課程的重整與學院通識的設立 (1997-2000)

自一九九五年開始，大學實施「單線撥款預算」（one-line budget），對通識教育有深遠的影響。在新的撥款制度下，學系所獲的經費與所教授的學生人數直接掛鉤，成為各系提供通識課程的誘因，通識科目的數量大增。九十年代初通識科目不足一百科，至一九九六至九七年度科目名單上已共有一百五十餘科，至二零零零年至零一年更超過二

百三十科。通識科目五花八門，多姿多采，同學選擇之多，可說前所未有的。

通識課程選科的限制減少，科目數量激增，從刺激學生擴闊視野的角度來看，固然是正面的發展。然而眾多的科目，在簡化了的課程範圍下，很容易變得散漫無序；加上靈活學分制雖非三年制，但大部分同學都選擇在三年內畢業，本科課程變得十分緊迫，通識教育便往往被同學視為額外負擔，敷衍了事。

有見及此，通識教育委員會在一九九六年已開始研究如何將課程重新組織，適度地指導學生選課。大學統一的通識課程方面，自一九九七年開始，在保留「中國文明」為必修範圍之餘，取消了「分科課程」和「跨科課程」的劃分。所有科目根據其性質和難易程度，分編作選修範圍一、二或三。「選修範圍一」主要供一、二年級學生選讀，「選修範圍二」開放予各學年學生選修，「選修範圍三」則優先取錄三年級學生就讀。書院負責的通識課則由一九九八年起，恢復最多為六學分。

由於選修範圍一、二、三的劃分並未能很有效地指導學生選課，而修課的年限亦引起行政安排上的不便，至二零零零年，通識教育委員會便推出「學院通識範圍」（Faculty General Education）試行。其方法是由各學院組織院內學系，檢討學生需要，而定出學院學生應修讀的通識範圍，學生必須在此範圍內選修最少一科。範圍內科目可由學系設

計和提供，亦可由學院在現存的通識科目中出選出若干科。此舉是希望學生可在較小的範圍內選到較符合其真正需要的科目，而且在學院的指導和推薦下，學生應更能正視通識教育的重要性。

改革之後，大學通識科目分為「中國文明」必修範圍，「學院通識教育範圍」和其他「選修範圍」三範圍，其中「學院通識教育範圍」便因應各學院對其所屬學生不同的要求而異。新制度施行後，不同學院的學生反應不一。主要是各學院對通識教育範圍劃定的標準各異，對學生選課自由構成的限制亦有所不同，引起了一些爭議。因此，在試行二年後，「學院通識教育範圍」改為建議性質，學生不一定要依從。

課程檢討與「四範圍」通識教育 (2004)

二零零二年，大學通識教育遇上了改革的契機。二零零二年至零三年間，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在受其資助的八所高等院校間進行了第二輪的「教與學質素保證過程檢討」(“Teaching and Learning Quality Process Review”)。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課程被選為其中一個評核點。為是次檢討而做的預備工作及自我評核，成為了校內課程檢討的基礎。二零零二年九月，校長委任「通識教育課程檢討委員會」，就



通識教育課程作出全面檢討，以及建議新的方向。在檢討過程中，委員會一方面與各學院、書院的代表，以及教師和學生會面，另一方面參考國內外通識教育課程的發展。經過近一年的研究，委員會在二零零三年中經校長向教務會提交檢討報告，並在十月份獲得通過。

該報告檢討了有關通識課程的三大範圍，包括釐清中大通識教育的目標與要求、重新規劃整體課程，以及有效管理與素質保證。

報告明確界定，中文大學通識教育目標，在於令學生能 i) 拓展廣闊的知識視野，認識不同學科的理念和價值；ii) 提升對人類共同關心問題的觸覺；iii) 建立判斷力及價值觀；iv) 理解不同學科之間的關聯，並認識融匯發展的可能；以及v) 發掘終生學習的潛力。

在課程規劃方面，報告建議從人的智性關懷出

發，定出四個知識範疇，分別為「中華文化傳承」、「自然、科技與環境」、「社會與文化」、「自我與人文」；並規定所有本科生（特許專業課程主修生除外），必須在每個範圍內選修最少一科。

為加強教學素質保證，報告建議在校內特設專責委員會全面審視通識教育課程，並對所有大學通識教育科目作每三年一次的檢討。另外，報告亦建議邀請校外專家每三年到訪一次，整體評審通識教育課程。為搜集資料作檢討，大學通識教育部負責收集及儲存大學通識教育科目有關資料，例如科目大綱、成績評核方法及參考書目等。

以上措施在二零零四至零五年度開始實行，是自一九八六年「七範圍」通識教育改革後第一次全面的課程改革。是次課程改革未有更改學分要求，但有見中六程度入學的學生人數日增，加上預計大學將恢復四年制，新課程要求中六入學學生加修六個通識學分，即共十八至二十一學分。另外，由於書院通識由書院各自管理，是次檢討未把書院通識納入為檢討對象。

除了在制度上建立確保通識科目質素的有效機制外，在老師、同學以至大學其他成員間，建立起理解、重視和關心通識的文化，亦是二零零三年檢討後發展的重要方向。為建立雙向溝通，大學通識教育部根據檢討報告書建議，經常舉辦教學討論會，讓來自不同學系的通識老師交流教學經驗，討論其他與通識教育有關的議題；同時又舉辦學生討論會和進行問卷調查，以收集學生對通識教育課程的總體意見。此外，教務會通識教育委員會又於二零零六年通過增設通識教育模範教學，以表揚對通識教育教學有傑出貢獻的老師，於二零零七年首度頒發。

二零零五年大學通識教育部蒙「鄭承隆通識教育及哲學研究基金」慷慨捐資，成立通識教育研究中心，專責整理和研究通識教育的重要課題，以及統籌相應的學術活動。研究中心對校園通識文化的

建立，以及促進大學通識教育部與各地高等學府經驗的交流，亦起了不少推動作用。

新學制、新挑戰

香港的高等教育目前面臨最大的轉變是由二零一二年開始，學制由三年制改為四年制。四年制大學提供了較充裕的學習時間，讓同學探討不同的課題，原則上有利於通識教育的發展。

香港中文大學現時以四個學習範圍為框架的通識教育課程，基本上能做到較系統地擴闊同學視野，但由於選修科目數量很多，同學未必能獲得共同的學習經驗，亦未有機會共同思考人類面對的恆久而重要的問題。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現計劃設一門六個學分的基礎課程，改回四年制後，所有一年級同學都需要修讀。課程初步構思是包含跨文化內容的「世界文明智慧」。教學以小班研討方式為主，網上學習為輔，引導學生閱讀和討論世界上重要文明的經典，認識和理解它們所包含的智慧，以及這些智慧對現代人所關心的問題的啟示。課程亦會加入文化活動、大師講座等元素，務求培育學生成為有深度、有識見的知識份子。

「中大模式」實踐的意義

從上面簡略的回顧可見，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並不是個一成不變的固定模式。通識教育的課程、學制，其實是不斷地隨著時代、社會、大學整體學制的轉變而變動。

然而這些變動絕非無目標的隨波逐流。香港中文大學自始即意識到，要肩負大學教育的使命，就不能單單著重專業技能的訓練；要為社會培養真正的領袖，就應使學生有廣闊的視野、綜觀全局而深入分析的能力、包容異見的胸襟和相當的文化修養。大學要達到這個「均衡教育」的目標，通識教

育是一個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當然，這並不是說「中大模式」是一個「目標已達」的最理想的模式，通識教育的轉變，正正是大學在內外的種種變化和限制的條件下，尋求如何更有效地達至大學教育理想的摸索。

在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課程的實踐過程中，書院、學院以至學系的參與，保證了發展的多元性；不斷的自我檢討、改進，注意學生的訴求，又使中大通識具備了極大的開放性。多元性和開放性，大概就是「中大模式」具有無比生命力最重要的基礎。

2001年11月初版

2007年5月修訂

